

证券代码：831765

证券简称：惠达铝业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无锡惠达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许雪峰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会成员、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；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、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，形成了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9,389,866.9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,311,506.01 元。根据公司发展规划，公司拟以现有股本 2,0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，本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2,000,000 元（含税）。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(二) 公司董事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无锡惠达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日